

御纂七經書

第十一冊

欽定書經傳說彙纂卷第十一

洪範

集傳

漢志曰禹治洪水錫洛書法而陳之洪範是

也。史記武王克殷訪問箕子以天道箕子以洪範
陳之案篇內曰而曰汝者箕子告武王之辭意洪
範發之於禹箕子推衍增益以成篇歟。今文古文
皆有。

集說

鄭氏康成曰此篇訓體也。○夏氏僎曰此篇
雖箕子之言實周史所錄。○朱子曰今人只

管要說治道。這是治道最切緊處。這箇若理會不通。又去理會甚麼零零碎碎。○洪範一篇。首尾都是歸從皇極上去。蓋人君以一身爲至極之標準。最是不易。又須斂是五福。所以斂聚五福。以爲建極之本。又須是敬五事。順五行。厚八政。協五紀。以結裏箇皇極。又須又三德。使事物之接。剛柔之辨。須區處教合宜。稽疑。便是考之於神。庶徵。是驗之於天。五福。是體之於人。這下許多。是維持這皇極。○讀洪範。且各還他題目。一則五行。二則五事。三則八政。四則五紀。五則皇極。至其後庶徵五福六極。乃權衡聖道而著其驗耳。○陳氏大猷曰。箕子之陳洪範。文王之演易。皆當殷之末。周之初也。○王氏柏曰。此書王者繼天立極之大典也。其綱目爲最明。其義理爲最密。其功用所關爲最廣。其歸宿樞機爲最精。○陳氏師凱曰。洪範上稽天文。下察地理。中參人物。古今之變。窮義理之精微。究興

亡之徵兆。微顯闡幽。彝倫所敘。秩然有天地萬物。各得其所之妙。○王氏樵曰。人心惟危。四語聖學傳心之妙。而未及收事之詳。水火金木土穀。惟修數語。善政養民之要。而未及心源事目之備。洪範一篇。性命政事。大綱細目。兼該全備。信乎唐虞以來授受之微言也。以丹書四言。武王齋戒而問之。則其受此於箕子也可知。嗚呼。後之人。其可以易而讀之哉。

惟十有三祀。王訪于箕子。

集傳

商曰祀。周曰年。此曰祀者。因箕子之辭也。箕子嘗

言商其淪喪。我罔爲臣僕。史記亦載箕子陳洪範之後。武王封于朝鮮而不臣也。蓋箕子不可臣。武王亦遂其

志而不臣之也。訪就而問之也。箕國名。

地理今釋箕。蔡傳國名。姓纂云。

商之圻內。僖三十三年。晉敗狄于箕者。杜預云。太原子。陽邑有箕城。在今山西遼州榆社縣東南三十里。

爵也。○蘇氏曰。箕子之不臣周也。而曷爲爲武王陳洪

範也。天以是道畀之禹。傳至於我。不可使自我而絕。以

武王而不傳。則天下無可傳者矣。故爲箕子之道者。傳

道則可。仕則不可。

集說

程子曰。周書惟十有三祀。與惟十有一年。三與一。

須有一字錯。泉州高某說。一字錯。○張氏九成曰。稱祀不稱年。稱王訪箕子。而不稱箕子朝王。稱王乃言而後箕子乃言。深見箕子爲天下萬世大法不得已之

意○朱子曰。柯國材言。序稱十有一年。史辭稱十有三
年。序不足憑。洪範謂十有三祀。則十三年明矣。使十一
年伐殷。十三年方訪箕子。不應如是之緩。此說有理。○
呂氏祖謙曰。王訪于箕子。不敢屈而致也。武王之尊德
樂道。如孟子所謂大有爲之君。必有不召之臣。欲有謀
焉。則就之也。○陳氏櫟曰。不臣周。所以正萬世君臣之
大法。陳洪範所以傳萬世天人之大法。○陳氏雅言曰。
唐孔氏謂此篇不是史官敘述。必是箕子旣對武王之
問。退而自撰其事。故稱祀。夏氏謂古者史官於人君言
動。無不書者。豈有武王訪箕子。其事如此之大。史乃不
錄。而箕子自錄之理。此說極是。且如孔說。則於惟十有
三祀一句。雖說得通。而於王訪于箕子一句。說不通矣。

王乃言曰。嗚呼。箕子。惟天陰隲下民。相協厥居。
我不知其彝倫攸敘。

集傳

乃言者難辭重其問也箕子稱舊邑爵者方歸自

商未新封爵也。隲定。

史記惟天陰定下民。

協合彝常倫理也。所謂

秉彝人倫也。武王之問蓋曰天於冥冥之中默有以安

定其民輔相保合其居止。

曾氏鞏曰居謂所以安者。○王氏肯堂曰人生萬事各有

其宜皆所謂居也。

而我不知其彝倫之所以敘者如何也。

集說

朱子曰彝倫指洪範九疇而言竊意箕子在商潛心九疇之學如文王之潛心於八卦殷滅之後武

王恐其學不傳故訪而問之且退託於不知以發其言。

○呂氏祖謙曰武王豈真不知哉云不知者蓋真見聖

學之無窮也。○陳氏櫟曰斯民之生其上棟下宇羣居

聚處是孰使之然哉天意之陰隲默相蓋存乎其間而

常理卽寓乎其閒理雖高出乎無極太極之表。而其實不離乎日用常行之閒。武王於陰陽相協而繼以彝倫之所以敘攸者所也。卽所以然之意。武王其默識之矣。○王氏充耘曰。天陰陽下民。是無形聲可驗。故武王不知彝倫之所敘者何由。○陳氏雅言曰。武王意人君代天理物。必仰承天意以治民。而使其居之順其常。得其正。以無負上天陰陽相協之心者。其道在於敘其秉彝人倫也。我欲敘之。不知所以敘之之道當何如。此問箕子以爲治之道也。箕子於是告以洪範九疇爲爲治之大法。蓋九疇之敘。卽彝倫之所敘也。○鄭氏曉曰。相協厥居。正是陰陽之實。

箕子乃言曰。我聞在昔。鯀陞洪水。汨陳其五行。帝乃震怒。不畀洪範九疇。彝倫攸斁。鯀則殛死。

禹乃嗣興。天乃錫禹洪範九疇。彝倫攸敘。

集傳

乃言者重其答也。

孔氏穎達曰。此問答皆言乃者。以天道之大。沈吟乃問。思慮乃

答也。

堙塞汨亂陳列畀與洪大範法疇類數敗。

沈氏澣曰。不敘便是

數。錫賜也。帝以主宰言。天以理言也。洪範九疇治天下

之大法。其類有九。

孔氏穎達曰。九者各有一章。故漢書謂之九章。

即下文初一

至次九者。箕子之答。蓋曰。洪範九疇。原出於天。鯀逆水

性。汨陳五行。

呂氏祖謙曰。水湮而五行皆汨。見五行一源。

故帝震怒。不以與

之。此彝倫之所以敗也。禹順水之性。地平天成。故天出

書于洛。禹別之以爲洪範九疇。此彝倫之所以敘也。彝倫之敘。卽九疇之所敘者也。○案孔氏曰。天與禹神龜。負文而出。列於背。有數至九。禹遂因而第之。以成九類。易言河出圖。洛出書。聖人則之。蓋治水功成。洛龜呈瑞。如簫韶奏而鳳儀。春秋作而麟至。亦其理也。世傳戴九履一。左三右七。二四爲肩。六八爲足。陳氏師凱曰。又有五數居正背。此當補五數居中一句始備。卽洛書之數也。



劉氏歆曰。河圖洛書。相爲經緯。八卦九章。相爲表裏。○孔氏穎達曰。水是五行之一。水性下流。鯀反

塞之。水失其性。則五行皆失矣。是爲亂陳其五行。言五行陳列皆亂也。○邵子曰。圓者星也。歷紀之數。其肇於此乎。方者土也。畫州井地之法。其倣於此乎。蓋圓者河圖之數。方者洛書之文。故羲文因之以造易。禹箕敘之而作範也。○程子曰。聖人能使天下順治。非能爲物作則也。惟止之各於其所而已。止之各於其所。聖人所以敘彝倫也。洪範九疇。聖人使天下順治之道也。非能爲物作則。惟止之各於其所。順乎陰陽相協之妙而已。陰陽相協。彝倫天敘也。洪範九疇。彝倫攸敘也。自五行至五福六極。天人相因。天下事大綱。出不得此九者。世間只順了個陰陽相協之妙。便彝倫常敘。自古聖人。只理會得此而已矣。○朱子語類問洪範之書。林氏以爲洛出書之說。不可深信。又帝乃震怒。不畀洪範九疇。彝倫攸敘。猶言天奪之監也。天乃錫禹洪範九疇。彝倫攸敘。猶言天誘其衷也。又云。洪範之書。大抵發明彝倫之敘。本非由數而起。又曰。天乃錫禹洪範九疇。猶言天乃錫

王勇智耳。不必求之太深也。某竊謂易明言河出圖。洛書。豈得不之信邪。未知林說如何。曰。便使而今天錫也。○鯀禹皆治水。天不開發鯀而開發禹。故言畀不畀。要之洛書乃天下之至理。鯀不順是理。自無可得之道。禹順是理。自有可得之道。畀不畀一歸之天者。特言理之至公無私爾。○問彝倫攸敘。見事事物物中得其倫理。則無非此道。非道便無倫理。曰。固是。○齊氏夢龍曰。彝倫乃天理之自然。而人類之所一日不可無者也。○陳氏師凱曰。陶唐之盛。於變時雍之際。又何彝倫之敦哉。此非言朝廷也。蓋五行既汨。九功未敘。獸蹄鳥迹之道。交於中國。堯甚憂之。此彝倫之所以敦也。豈必綱常絕滅而後謂之敦哉。○王氏充耘曰。九疇非始於禹。如卜筮起於伏羲。作曆始於黃帝。堯舜以來。皆從事五事。以修身。皆用刑賞威福以爲治。豈待禹而後有乎。蓋聖人迭興。立法制。先後錯出。而無倫。至此敘爲九章。而

聖人治天下之大法首尾完具。粲然如指諸掌。則自禹始耳。

圖洛書之數。其四奇居四正。以三相乘而左旋。則參天之數也。其四耦居四隅。以二相因而右轉。則兩地之數也。中之五。不與奇耦相乘。而爲三二之合焉。則人之位也。人居天地之中。則必爲天地立心。然後可以土贊化育。而下盡人物之性。此皇極所以爲九疇之本也。

初一曰五行。次二曰敬用五事。次三曰農用八政。次四曰協用五紀。次五曰建用皇極。次六曰又用三德。次七曰明用稽疑。次八曰念用庶徵。次九曰嚮用五福。威用六極。

集傳

此九疇之綱也。

孔氏安國曰。此禹所第敘。

在天惟五行。

曾氏

行乎三才。

萬物之閒。

在人惟五事。以五事參五行。

王氏安石曰。五行。人所以繼天。

道而成性者也。○朱子曰。五氣運。

行。而人稟之以成形。於是有五事。

天人合矣。八政者。人

之所以因乎天。五紀者。

陳氏經曰。其數錯綜。而條理不亂。是謂紀。

天之所以

示乎人。皇極者。君之所以建極也。三德者。治之所以應

變也。稽疑者。以人而聽於天也。庶徵者。推天而徵之人

也。福極者。人感而天應也。五事曰敬。

孔氏安國曰。五事。在身。用之必敬。乃

善。

所以誠身也。八政曰農。所以厚生也。

孔氏穎達曰。鄭玄云。農讀爲醲。

則農是醴意。
故曰厚也。

五紀曰協。所以合天也。

曾氏鞏曰。政必協天時。○陳氏傑曰。

欽天授人。有不可後。
推步占驗。以人合天。

皇極曰建。所以立極也。三德曰又。

所以治民也。稽疑曰明。所以辨惑也。

朱子曰。德雖應變。無方而事有非人。

謀之所能決者。

庶徵曰念。所以省驗也。

曾氏鞏曰。人治極而通於神明。

故當謀之鬼神。

者盡然。猶不敢自信。

曾氏鞏曰。福之在於民。則宜嚮之。故五福曰嚮。

故參吾之得失於天。

五福曰嚮。

蘇氏軾曰。威畏也。古者畏威通。

用。所以勸也。六極曰威。

○曾氏鞏曰。極之在於民。則用。

宜畏之。故六

所以懲也。五行不言用。無適而非用也。

朱

極曰威用。

曰用者。人之所有事也。

皇極不言數。非可以數明也。

孔氏

凡用。皆指人君而言。

穎達曰。皇極不言數者。以總該九疇。理兼萬善。非局數所能盡也。

本之以五行。敬之以

五事。厚之以八政。協之以五紀。皇極之所以建也。又之以三德。明之以稽疑。驗之以庶徵。勸懲之以福極。皇極之所以行也。人君治天下之法。是孰有加於此哉。

集說

張子曰。九疇次敘。民資以生。莫先天材。故首曰五行。君天下。必先正己。故次五事。五事已正。然後邦

國得而治。故次八政。政不時舉。必昏。故次五紀。五紀明。

然後時措得中。故次建皇極。求大中。不可不知權。故次

三德。權必有疑。故次稽疑。可徵。然後疑決。故次庶徵。福

極徵。然後可不勞而治。故九以嚮勸終焉。五爲數中。故

皇極處之。權過中而合義者也。故三德處六。○張氏棧

曰。九疇雖多。入君所守。惟在敬用五事。心敬。則貌言視

聽

思。惟在敬用五事。心敬。則貌言視

聽思極於肅又哲謀聖其精神所運上而五行下而福極無不得其所洪範之要在於敬而已○朱子語類問洪範諸事曰此是箇大綱目天下之事其大者大槩備於此矣○初一次二此讀也全讀是以一二爲次第不見洛書本文又不見聖人法象之義故後人至以此章總爲洛書本文皆爲句讀不明也○洛書本文只有四十五點班固云六十五字皆洛書本文古字畫少恐或有模樣但今無所考漢儒說此未是恐只是以義起之不是數如此蓋皆以天道人事參互言之五行最急故第一五事又參之於身故第二一身既修可推之於政故八政次之政既成又驗之於天道故五紀次之又繼之以皇極居五蓋能推五行敬五事厚八政修五紀乃所以建極也六三德乃是權衡此皇極者也德既修矣稽疑庶徵繼之者著其驗也又繼之以福極則善惡之效至是不可加矣皇極非大中皇乃天子極乃極至言皇建此極也東西南北到此恰好乃中之極非中也但